



## 香港童軍總會~港島地域

香港灣仔愛群道 34 號鄧肇堅大廈

電話：2574 4296

傳真：2835 7777

區務通告第 11/09 號

2009 年 6 月 15 日

### 深資童軍及樂行童軍「社區參與章」研習班（藥物教育）

灣仔區深資及樂行童軍支部將於8至10月期間舉辦上述研習班，歡迎合資格之深資及樂行童軍參加。課程內容均依照深資及樂行童軍訓練綱要內「社區參與章」之要求而編寫。研習班旨在讓更多青少年成員明瞭吸食毒品的主要成因及禍害，以推廣藥物教育及禁毒訊息。達到認可水準之參加者，將可獲簽發港島地域各區承認的證書。詳情臚列如下：

日期	時間	地點
2009 年 8 月 20 日 (星期四)	1930—2200	港島地域總部
2009 年 8 月 23 日 (星期日)	1000—1630	香港賽馬會藥物資訊天地及 港島地域總部
2009 年 9 月 17 日 (星期四)	1930—2200	港島地域總部
2009 年 10 月 11 日 (星期日)	0900—1530	待定(實習)
**2009 年 10 月 18 日 (星期日)	0900—1530	待定(實習)

\*\* 後備日期

班領導人： 羅卓華先生

參加資格： 持有有效成員紀錄冊之深資及樂行童軍成員

費用： 每位港幣 50 元（包括講義、快勞及飲品）。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「一人一票」方式繳付，支票抬頭請書「灣仔區童軍會」。

截止日期： 2009 年 7 月 30 日（星期四）

報名辦法： 備妥下列各項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灣仔愛群道 34 號鄧肇堅大廈 202 室港島地域辦事處。

1. 已填妥之 **PT/03** 表格【表格可於地域網頁下載（[www.hkirscout.org](http://www.hkirscout.org)）或到地域辦事處索取】；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獲家長／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書；
2. 報名費支票；
3. 成員紀錄冊附相片及會員資格紀錄之版頁副本。

服裝： 整齊童軍制服

備註： 1. 逾期或未付費用之申請，恕不接納；  
2. 取錄與否，一概以電話或電郵通知；  
3. 學員必須全期出席研習班；  
4. 學員必須完成所有研習班習作，並達到班領導人的要求，及經考試合格方可獲得證書。

查詢： 如在班前 3 天尚未接獲通知，請致電 2835 7715 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。

灣仔區區總監

容建文

（司徒家輝



代行）